

荃灣區重點項目計劃專責小組第一次（一／一六至一七）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會議廳

出席者：

鍾偉平議員，SBS，MH（召集人）

古揚邦議員，MH

伍顯龍議員

林婉濱議員

林發耿議員，MH

陳崇業議員，MH

黃偉傑議員

葛兆源議員

鄒秉恬議員

鄭捷彬議員

羅少傑議員

譚凱邦議員

缺席者：

文裕明議員，MH

李洪波議員

林琳議員

陳恒鑛議員，JP

陳振中議員

黃家華議員

列席者：

葉錦菁女士，JP

荃灣民政事務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莊港生先生

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林曉蓉女士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劉順德先生（秘書）

一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討論第3項議程

劉達楹先生

高級項目統籌經理(2) 建築署

李可堅先生

高級項目統籌經理(1) 建築署

李佰群先生

荃灣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陳明昌先生

荃灣區康樂事務經理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I 歡迎及介紹

荃灣區議會主席鍾偉平先生歡迎各成員、荃灣民政事務專員及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出席荃灣區重點項目計劃專責小組第一次會議，並介紹：

- (1) 建築署高級項目統籌經理(2)劉達楹先生；
- (2) 建築署高級項目統籌經理(1)李可堅先生；
- (3)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荃灣區康樂事務經理陳明昌先生；以及
- (4) 康文署荃灣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李佰群先生。

2. 主席表示，他會先行主持會議，在選出召集人後，便會由當選的召集人繼續主持會議。

II 第 1 項議程：選舉工作小組召集人

3. 主席請成員提名召集人人選。羅少傑議員及鄒秉恬議員提名主席出任召集人，各成員一致同意。

4. 召集人表示陳振中議員、陳恒鑾議員及黃家黃議員因事未能出席是次會議，請各成員備悉。

5. 召集人提醒各成員，根據《荃灣區議會常規》第 28 及第 42 條的規定，除非另獲召集人同意，成員只可於會議上就每項議程發言及補充發言各一次。每次發言時間最多為三分鐘。

（按：林發耿議員及黃偉傑議員於下午二時三十六分到席。）

III 第 2 項議程：荃灣區重點項目「重建西樓角花園」計劃的工作進度報告

（重點項目第 1/16-17 號文件）

6. 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介紹文件。

7. 建築署高級項目統籌經理(1)補充計劃的工作進度，西樓角花園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七日停止對公眾開放，並移交予承建商作為工地及於十一月十一日舉行動工儀式。有關工程預計於二零一八年年底完成，而西樓角花園預計於二零一九年重新開放。

8. 建築署高級項目統籌經理(2)介紹計劃的最新圖則。

9. 林發耿議員、伍顯龍議員、黃偉傑議員及羅少傑議員的意見及查詢綜合如下：

- (1) 感謝荃灣民政事務處（下稱“民政處”）努力推行重點工程項目計劃，並希望在施工時與議員定期進行溝通，以便收集市民的意見；

- (2) 認為工程的優化項目實用，如增加傷健人士無障礙通道及廁所改善工程等，並讚揚玻璃漏斗可在不影響採光的情況下增加避雨範圍，以及下雨時雨水流經漏斗會形成一個特別的景觀；
- (3) 詢問玻璃漏斗所收集的水的用途及其運作，並讚揚有關設計可有效採光，而且使下層更通風及增加栽種植物的可能性；
- (4) 詢問玻璃漏斗的保養及清潔工作的安排；
- (5) 詢問西樓角花園目前的設計可否阻隔附近交通所造成的噪音，令花園的環境比現時更好；
- (6) 詢問玻璃漏斗的高度，並希望玻璃漏斗會比一般人為高，以保持道路的通透感；以及
- (7) 現時，有不少人士於早上使用西樓角花園，希望康文署在花園張貼告示通知市民有關施工事宜。

10. 民政處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回應如下：

- (1) 感謝議員一直對荃灣區重點工程項目的支持及關注；
- (2) 該處得悉議員的意見，並明白在施工期間地區人士會有不同的意見，該處會與建築署一同緊密監察工程進展；以及
- (3) 知悉現時有市民使用西樓角花園，明白有關工程的資訊發布重要，康文署會在花園四周張貼雙語通告，提示社區人士有關花園移交的安排，以便盡早作出準備，該處亦會與康文署繼續溝通，希望減低工程對市民的影響。

(按：譚凱邦議員於下午二時五十二分到席。)

11. 建築署高級項目統籌經理(1)回應如下：

- (1) 玻璃漏斗的下方是一個接水池，池裏的水石及雨水去水系統會把雨水導走，與一般天台接水方式相同；
- (2) 該署人員一直與該署的保養組商討有關玻璃漏斗的維修及保養問題；以及
- (3) 在衡量玻璃漏斗的通風及接水效果後，玻璃漏斗的下方開口的直徑設計為約 2.2 米，底部離地 2.5 米，比一般人稍高及可保持道路的通透感。

12. 伍顯龍議員的意見及查詢綜合如下：

- (1) 認為在地面看到植物這個效果很好，並詢問在玻璃漏斗下方接水池栽種植物的可行性；
- (2) 詢問有關西樓角花園目前的設計中對於阻隔附近交通所造成的噪音方案為何；以及
- (3) 為增加花園的通透度，花園面向青山道的一方不設牆壁，因此擔心這個設計會令對面道路的牆壁把交通噪音反彈至公園中，希望有關部門細心研究減少噪音的方案。

13. 建築署高級項目統籌經理(1)回應如下：
- (1) 該署會考慮在玻璃漏斗下方接水池栽種植物的建議，並會研究大雨中的水流會否把植物沖毀；以及
 - (2) 西樓角花園與外面三條馬路之間設有圍牆，可阻隔一定程度的噪音。該署亦會在花園的圍邊種植樹木，以及在新建弧形機房樓外及花園面向青山道的一方種植垂直綠化植物，藉此減低噪音效應。

14. 康文署荃灣區康樂事務經理的回應如下：
- (1) 認同大雨中，玻璃漏斗的水流會使植物受到影響；
 - (2) 玻璃漏斗的其中一個功用是去水，栽種植物可能會令去水系統淤塞；以及
 - (3) 接水池的面積不大，中間部分已被用作去水，如在外圍栽種植物，則泥的厚度及闊度並不足以讓植物健康生長，因此該署對在接水池栽種植物的建議有保留。

15. 召集人表示，重建西樓角花園的動土禮已定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上午十一時舉行。他感謝建築署及民政處在有限的資源下協助推動西樓角花園的擴建工程，以及向一直大力爭取推行有關工程的成員致謝。此外，建築署已計劃在花園面向青山道的一方種植垂直綠化植物以阻隔噪音，並致力平衡有關工程設計的開支與成效，他希望該署在施工期間可解決有關的噪音問題。

(按：鄒秉恬議員於下午三時二分退席。)

16. 民政處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回應如下：
- (1) 該處感謝成員提供的建議及支持，並會在可行的範圍下考慮如何按照建議改善有關工程，亦歡迎成員日後再向該處反映其他建議；以及
 - (2) 在工程施工期間，該處會與建築署安排豎設圍板，以顯示西樓角花園重建後的外觀，一方面藉此美化工地四周的環境，另一方面可進一步向荃灣區的居民推廣西樓角花園重建的訊息。

(按：鄭捷彬議員於下午三時三分到席。)

17. 召集人表示，他建議把工程設計圖張貼於圍板上，讓行人經過時可知悉西樓角花園重建後的外觀。

18. 建築署高級項目統籌經理(1)表示，該署會作出有關安排。

19. 召集人表示，在重建西樓角花園的計劃有進一步資料時，便會召開下次小組會議。

IV 第3項議程：其他事項

20. 沒有成員提出其他事項。

V 會議結束

21. 餘無別事，會議於下午三時五分結束。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